

#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期满 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公告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除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外的 40,580,800 股已上市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进行部分要约收购，要约收购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

目前，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因要约收购结果尚需进一步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停牌一天，并将在要约收购结果公告当天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